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短信或即时通讯工具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忠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作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

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公司监事会同意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20）。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福建傲农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